

臺中市 114 年童軍教育團長會議暨思源日紀念活動實施計畫

- 壹、目的：為研討本市童軍教育發展與各項活動辦理之事宜暨紀念中華民國童軍創始 114 年，頒發童軍工作獎章，以表彰本市童軍木章持有人及義務服務員，為青少年及社會服務所做的卓越貢獻，期能賡續推展童軍教育與運動更蓬勃發展進步。
- 貳、活動時間：114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
- 參、活動地點：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 肆、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協辦單位：臺中市童軍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童軍文教基金會、臺中市童軍文物消費合作社
- 伍、活動程序：如附表
- 陸、參加人員：
一、各級長官
二、年度推展童軍運動有功人員
三、本市各校（團）團長（會員代表）
四、本市木章持有人
五、童軍會理事、監事暨各委員會委員及長青童軍
- 柒、工作組織：
一、大會會長：盧市長秀燕
二、主持人：蔣局長偉民
三、輔導：葉副局長俊傑
四、輔導：郭副局長明洲
五、籌備會執行秘書：楊主任山琪
六、籌備會副執行秘書：紀總幹事男昌（童軍會）
七、執行長：黃校長尚煜（臺中高工）
八、副執行長：林主任欣玥（臺中高工）
九、總務組：馮主任宏雲、盧主任佳宏、王組長翊宸、張藝洪小姐、劉應華先生、蕭念廷先生（臺中高工）、何執行秘書宇霖（童軍會）、阮經理于萍（童軍合作社）
十、典禮組：王教師嬌美（童軍會）、謝教師韻雯（北區賴厝國小）、蘇主任子傑（西屯區上安國小）、蕭教師文婷（西屯區國安國小）、簡主任嘉慧（霧峰區桐林國小）、葉主任俞潔（西區忠信國小）

十一、獎品組：陳嘉惠主任(童軍會)、蔡主任長益(西區大勇國小)、張主任瑛琪(東勢國中)、蘇組長兩傑(東勢國中)謝主任明宏(霧峰區五福國小)、周組長美華(西屯區重慶國小)、林主任素數(霧峰區五福國小)

十二、場地組：高組長緒國、王團長婉如、李團長杰儒及臺中高工童軍團(臺中高工)

十三、報到接待組：黃麗君小姐(童軍會)、賴文玲小姐(漢口國中)

十四、行政服務組：陳智芬主任幹事、石芳柔幹事(學生事務室/童軍會)、許團長全來(北屯區仁愛國小)

十五、交通安全組：吳主教中仁、洪組長政豪、陳登科校安、徐檯麓校安、李震宇校安(臺中高工)

捌、經費：

一、行政費用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

二、不足部分由臺中市童軍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童軍文教基金會籌措。

玖、注意事項：

一、請各校(團)代表準時與會。

二、請著整齊標準童軍制服。

三、餐會(18:30起)進行中，請勿中途退席。

拾、執行本計畫之工作表現優良者，依本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拾壹、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修訂亦同。

活動程序表



臺中市 114 年童軍教育團長會議暨思源日紀念活動程序表

順序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負責單位	備註
1	14:30~15:30	召開童軍合作社社員大會	童軍合作社	非社員請於場外等候
2	15:30~17:00	童軍教育團長會議 (主持人：局長)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童軍會	討論本年度各項活動之辦理，團長未能出席者請派員參加
3	17:00~17:30	思源日報到	報到接待組	
4	17:30~17:40	主持人致詞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童軍會	
5	17:40~17:50	思源日儀典	場地組	
6	17:50~18:30	頒獎	典禮組及獎品組	頒發木章、頒發工作獎章(含銀羊獎章、銀狼獎章、銀牛獎章及銅鹿獎章)、頒發團領導人獎章(含青松獎章、翠竹獎章及臘梅獎章)
7	18:30~20:00	餐會及摸彩	總務組、服務組、活動組	
8	20:00~20:30	賦歸		

交通指引

1. 自行開車者，可由文心路—文心南路—高工路到校(臺中市南區高工路 191 號)。
2. 公車：
 - *高工路公車：(臺中高工站)3、33、35、53、58、65、73、58(副)等 8 線
 - *工學路公車：(南區區公所站)35、65 等 2 線
 - *工學六街公車：(工學六街站)35、58、65 等 3 線
3. Ubike：臺中高工前後均有 1.0 及 2.0 站。



校內停車

1. 停車規劃 65 個車位，請依交管指引，預備停車場視需要開放。
2. 16:30-17:30 間，校車入校停於林蔭大道，如於此時段入校請禮讓校車。

臺中高工校區平面圖

